

# 内蒙古老字号协会 内蒙古品牌促进会 文件

内老协联字（2024）1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2024年度首批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评价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企业，有关企业：

为深入贯彻商务部等5部门关于印发《中华老字号示范创建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商流通规发〔2023〕6号）《内蒙古自治区关于促进老字号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》和自治区党委、政府关于品牌培育的重要决策部署，持续推动老字号企业的品牌示范性、企业代表性、行业引领性，同时为政府对老字号进行动态管理提供依据，经研究，决定联合内蒙古品牌促进会开展2024年度首批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评价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

如下：

## **一、重要意义**

开展品牌评价认定工作，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品牌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构建新发展格局，引导企业加强品牌建设，营造品牌发展良好环境，推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、中国速度向中国质量转变、中国产品向中国品牌转变的重要途径。

## **二、品牌定义**

品牌是指企业（包括其商品和服务）的能力、品质、价值、声誉、影响和企业文化等要素共同形成的综合形象，通过名称、标识、形象设计等相关的管理和活动体现，评价结果等级表述分为：二星品牌、三星品牌、四星品牌、五星品牌。

可持续发展品牌是指基于国家星级品牌基础上的品牌规划、品牌管理能力。

老字号是指历史底蕴深厚、文化特色鲜明、工艺技术独特、设计制造精良、产品服务优质、营销渠道高效、社会广泛认同的品牌（字号、商标等）

## **三、评定机构**

由内蒙古老字号协会和内蒙古品牌促进会组织专家共同成立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评审委员会（评审委员会秘书处设在内蒙古老字号协会），负责本次评定工作。

## **四、评定依据**

GB/T 27925—2011《商业企业品牌评价与企业文化建设指南》国家标准。

T/NMB 1.3—2021《品牌评价认定规范 第3部分：可持续发展品牌》团体标准。

## 五、评定流程

### （一）申报

登录内蒙古品牌促进会官方网站（[www.nmbrand.org](http://www.nmbrand.org)），在首页导航栏点击“资料下载”，下载“可持续发展品牌”申报表，



按要求填好后，与相关证明材料制成 PDF 文档保存，然后再点击右侧所示模块儿填写相关数据，上传保存的 PDF 文档申报材料，点击《申报》，同时将申报材料发送到 [evaluation@nmbrand.com](mailto:evaluation@nmbrand.com)。



### （二）评审

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对申报资料进行分析，必要时对有关内容进行现场调研，提出评审意见。

### （三）公示

评审委员会对拟认定为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的企业，通过官方网站和公共媒体，向社会公示品牌名单，公示期为 7 天。

任何单位或个人对拟认定企业有异议的，均可向评审委员会提出。

#### （四）申请复核

申报单位对拟认定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向评审委员会提出书面复核申请，评审委员会应进行复审，并于接到异议申请后 15 天内作出复核决定。

#### （五）认定决定

公示无异议或经复核后异议不成立的，由评审委员会作出认定为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的决定。

#### （六）核发证书

由内蒙古老字号协会、内蒙古品牌促进会联合向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企业颁发证书和牌匾，并向社会公布。

#### （七）标识使用

被认定为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的企业可以在其企业、对应的产品使用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标识，不得扩大使用范围，同时，应符合《商标法》《广告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

#### （八）动态管理

1. 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评价工作是持续性的，得出评价结果后，将按年度对企业的品牌规划、品牌管理和保障机制进行监督评审，至少每三年重新评价一次，达到保持和改进的目的。

2. 在监督评审或复评时，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企业如达不到 T/NMB 1.3—2021,4,B) 的规定，应终止使用对应的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标识，且市场上流通的带有该标识的商品

应在三个月内撤出市场。

3. “内蒙古可持续发展品牌”企业应保证商品质量和服务质量，应定期对其商品质量和服务质量进行跟踪，出现商品质量和服务质量明显下滑、严重侵害消费者权益等情形的，应及时整改。

## 六、费用

本次评审工作为初次评审，**非会员企业**费用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《收费许可证》（证号 B11320011）的规定收取。**会员企业**只收取申请费 1000 元、审定与注册费（含证书费）2000 元、年金（含标志使用费）2000 元和牌证设计制作费 680 元（共 5680 元），评审费由协会承担。

### 付款信息

户 名：内蒙古老字号协会

开户行：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大学路支行

账 号：861513101421002199

**注：内蒙古老字号协会企业会员会费标准**

观察会员：自愿缴纳。

会员单位：2000 元/年。

理事单位：5000 元/年。

副会长单位：10000 元/年。

会长单位：20000 元/年。

## 七、宣传推介

（一）线上宣传。建立并优化公司网站，进行搜索引擎优化

(SEO) 和搜索引擎营销 (SEM)；开展社交媒体营销，包括利用微博、微信、抖音等平台传播品牌信息；与有影响力的博客、KOL 合作推广等，扩大品牌影响力。

(二) 线下宣传。通过户外广告、电视广告、报纸杂志、宣传册等方式，加深消费者对品牌的认知；组织公关活动，吸引媒体报道和关注；赞助相关活动，提高品牌知名度。

(三) 专题片宣传。制作专题片，在品牌展会、论坛、交流活动、电视、网络等载体进行播放，对品牌企业进行特别报道。

(四) 展会活动。参加各类行业展会和活动，展示品牌的产品和服务，向目标受众展示企业实力，拓展客户资源。

(五) 故事化宣传。通过讲述企业品牌故事，与目标受众建立情感共鸣。通过制作企业历程视频、员工故事展示、用户案例分享等方式，传递品牌背后的价值和文化的。

(六) 口碑营销。积极管理网络口碑，通过用户评价和反馈塑造企业形象。建立客户服务体系，及时回应用户需求和问题，提高用户满意度。同时，鼓励用户参与品牌互动，例如推出活动和奖励计划，促进用户口碑传播。

(七) 合作营销。与相关企业和机构建立合作关系，共同推广品牌，提高品牌的影响力和覆盖面。

## 八、相关说明

1. 申报截止日期 2024 年 3 月 31 日。
2. 本次品牌评价认定工作不收纸质材料。

3. 未申报企业不列入本次品牌评定范围。

## 九、联系方式

单 位：内蒙古老字号协会

电 话：0471-6924667

电子邮箱：evaluation@nmbrand.com

联系人：祁小凤

手机：13848615055

附件：1. “可持续发展品牌”申报表

2.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《收费许可证》（证  
号 B11320011）



---

内蒙古老字号协会办公室

2024年3月8日印发

---

## 附件 1

## “可持续发展品牌”申报表

(请首先仔细阅读表后所附“填表说明”，再按照要求逐项填写)

基本情况				
企业名称		信用代码		
通讯地址		电子邮箱		
注册商标		使用类别		
企业性质	按《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》第一条规定，选择一项市场主体分类填写			
主营业务及所属行业	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（GBT4754-2017），从 97 项“大类”中选一项填写			
法定代表人		手 机		微 信 号
联系人姓名		手 机		微 信 号
品牌管理情况				
人力资源	员工总人数： 人	品牌管理师：高级 人，中级 人，初级 人		
品牌等级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星品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星品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星品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星品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获得			
标准制定 (只填一项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与	标准名称		
		及编号		
管理体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质量管理体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环境管理体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请注明)			
信息化系统				
知识产权情况				
专利情况 (只填一项)	名 称		专利类型	专利号
	申请日	年 月 日	期 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十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十五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十年
境外知识 产权保护	商 标		专 利	
	其 他			
法律纠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(详情请在申报资料中提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无			



### 承诺书及附件材料目录

我单位承诺：

1. 申报表及所附各项材料均真实有效，若有虚假，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。
2. 获得认定后，我们将按认定规范的要求及时填报相关信息，认真履行信息报送义务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

附件材料目录（由申报单位填写，所附材料应逐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）：

1. 企业简介
2. 企业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文件（包括品牌发展规划的内容）。
3. 企业组织架构和职责，管理制度设计、资源调配、监督执行等。
4. 品牌状态监视制度和预警机制、品牌状态和策略调整制度（包括应对产品、市场、行业、服务、社会、经济、科技、政治等方面的变化而采取的措施）。
5. 品牌保护、化解不利因素和修复损害措施以及一本统一的、包括相关品牌管理制度的品牌管理手册。
6. 品牌管理职能部门设置、人员配置、财力支持保障有效性证明以及办公环境、基础设施等证明。
7. 其他证明材料（包括营业执照、商标证书、品牌等级证书、品牌管理师职业能力证书等）。

备注：1. 申报材料中有关工商登记、体系认证、知识产权保护等内容须提供相关佐证材料。  
2. 申报附件材料按申报表目录顺序装订成册。

## 填表说明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企业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住所、法定代表人等信息根据企业营业执照填写，与提供的其他材料、印章保持一致。

(二) “通讯地址”应填写能够收取信件、快递的有效地址，可与申报企业住所一致。

(三) “主营业务及所属行业”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/T4754-2017（可通过国家统计局网站下载 [http://www.stats.gov.cn/xxgk/tjbz/gjtjbz/201710/t20171017\\_1758922.html](http://www.stats.gov.cn/xxgk/tjbz/gjtjbz/201710/t20171017_1758922.html)），从 97 项“大类”中选一项填写。如：“01 农业”“15 酒、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”等。

(四) “注册商标”：指企业与品牌名称相对应的商标名称。仅拥有商标使用权的，须提供商标许可使用合同和商标使用许可备案通知书。（查询网址：中国商标网 <http://sbj.saic.gov.cn/sbcx/>）

(五) “使用类别”：按商标注册证上核定使用商品的类及具体产品填报。

(六) “企业性质”：按照《关于市场主体统计分类的划分规定》（可通过国家统计局网站下载 [http://www.stats.gov.cn/sj/tjbz/gjtjbz/202302/t20230213\\_1902786.html](http://www.stats.gov.cn/sj/tjbz/gjtjbz/202302/t20230213_1902786.html)）第一条所规定的市场主体分类填写，并填写具体细分类别。如：申报企业属于“100 内资企业—110 有限责任公司”。

### 四、品牌管理情况

(七) 品牌等级填写企业依据 GB/T 27925《商业企业品牌评价与企业文化建设指南》获得的品牌等级证书情况。

(八) 标准制定填写企业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、团体标准、企业标准情况（只填一项）。

(九) 管理体系填写企业获得的相关管理体系证书情况。

(十) “信息化系统建设”：是指企业运用的相关信息化管理系统，如 ERP、POS、财务管理等系统，按类填报，并注明投入运营时间。

### 五、知识产权保护情况

(十一) 填写国内专利情况和境外商标注册、专利申报等情况，以及相关法律纠纷情况。所有知识产权保护情况均须在申报材料中说明。可根据实际情况加行。

### 六、其他

(十二) 非申报企业自行制作的材料，通过复印件、照片、网络截图等形式提供即可。

(十三) 申报表应由申报企业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企业公章。

## 附件 2

#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《收费许可证》 (证号 B11320011) 收费标准

- 1.申请费：1000 元；
- 2.审定与注册费（含证书费）：2000 元；
- 3.年金（含标志使用费）：2000 元（每年交纳一次）；
- 4.评审费：按所需评审工作人·日总数收取，每人·日收费标准为人民币 2500 元；
- 5.初审、监审、复评评审人·日数表：

雇员人数	初次评审			监督评审		复评	
	总时间	评审策划及文件评审时间	现场评审时间	总时间	现场评审时间	总时间	现场评审时间
1-10	3	1	2	1.5	1	2	1.5
11-25	4	1	3	1.5	1	2.5	2
26-45	6	1	5	2	1.5	4	3.5
46-65	6.5	1.5	5	2	1.5	4	3.5
66-85	7.5	1.5	6	2.5	2	4.5	4
86-125	8.5	1.5	7	3	2.5	5	4.5
126-175	9.5	1.5	8	3.5	3	6	5.5
176-275	10.5	1.5	9	4	3	7	6
276-425	11.5	1.5	10	4.5	3.5	7.5	6.5
426-625	12.5	1.5	11	4.5	3.5	8	7
626-875	13.5	1.5	12	5	4	9	8
876-1175	14.5	1.5	13	5.5	4.5	9.5	8.5
1176-1550	16	2	14	5.5	4.5	10	9
1551-2025	17	2	15	6	5	11	10
2026-2675	18	2	16	6.5	5.5	12	11
2676-3450	19	2	17	6.5	5.5	12	11
3451-4350	21	3	18	7	6	13	12
4351-5450	22	3	19	7.5	6.5	13.5	12.5
5451-6800	23	3	20	7.5	6.5	14	13

注 1：表中提到的“雇员”是指企业的所有人员（含企业在编人员及售后服务管理、监督、服务操作、联络等兼职人员），包括评审时将在场的非长期（季节性的、临时的和分包的）雇员。

注 2：雇员人数的确定执行行业实施细则。

注 3：一个“评审人·日”通常指 8 小时完整的正常工作日，不能通过增加每天的工作时间来减少要使用的评审员天数。

允许增加评审员时间的因素，可以是：

- a) 复杂的后勤条件，涉及到不止一座建筑物或一处工作地点；
- b) 雇员使用多种语言（需要翻译人员或妨碍评审员个人独立工作）；
- c) 相对雇员数量、工作现场很大；
- d) 法规要求高（食品和药品、航空、核动力，等等）；
- e) 体系覆盖了高度复杂的过程或相对数量大的彼此不同的活动；
- f) 产品涉及到硬件、软件、流程性材料和服务的组合。

允许减少评审员时间的因素，可能是：

- a) 无/低风险产品/过程；
- b) 对组织体系的前期了解（例如，组织已经按照其他标准被同一机构认证）；
- c) 相对雇员数量、工作现场很小（例如，只有综合办公楼）；
- d) 客户的认证准备状态（例如，组织已经被另一个第三方机构认证或承认）；
- e) 过程涉及到单一的基本活动；
- f) 成熟的管理体系；
- g) 大量雇员从事相同的简单工作。

注 4：考虑到所有因素，对减少某个组织初次评审人·日的调整总量不能大于评审员人·日时间表中要求的评审员人·日时间的 30%。

注 5：达标后申请升级认证，按复评执行。

注 6：加印证书费：100 元/张；

注 7：扩大认证范围加收 2-6 个评审人·日的费用，特殊情况按实际增加的评审人·日计算；

注 8：因评审发生的食宿和交通费用由受评审方承担；

注 9：在国家有关收费政策调整时，本中心将保留调整费用的权利，并及时向申请认证方通报费用变动情况。